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选举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）、《林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等有关规定，于2025年9月26日召开职工代表大会，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职工代表大会决策的有关规定。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投票，选举尹爱勇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（简历附后），职工董事任期与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上述职工董事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法律法规关于职工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，并将按照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行使职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林海股份有限公司

2025年9月27日

附件：第九届董事会职工董事简历

尹爱勇，男，汉族，1973年1月出生，江苏泰州人，高级工程师，2015年12月入党，1996年9月参加工作；2019年12月至2022年2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林海工业园管理中心副经理、技术开发部部长；2022年2月至2023年12月任江苏林海动力机械集团有限公司进出口公司副经理；2024年1月至今任林海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。